# 应聘人员承诺书

**致：海南博鳌乐城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**

本人郑重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填写的申请材料及提交的证明、证书等全部材料内容均真实无误。本人向海南博鳌乐城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示、陈述的任何有关本人的自身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本人的学历学位、技能，工作经历、家庭情况、婚姻状况、身体状况等全部属实，并同意乐城管理局对本人开展背景调查。

2.本人已与原单位履行完毕合法离职手续，并且没有未了结纠纷；或者承诺将在入职前与原单位履行完毕合法离职手续，避免产生纠纷。

3.本人与原单位不存在有效竞业禁止协议或存在竞业禁止义务，乐城管理局不会因雇佣本人而引发任何诉讼或纠纷，如乐城管理局因雇佣本人而引发任何法律责任则由本人承担。

4.本人无影响工作的慢性疾病、传染病或者其他重大疾病或者不适合招聘岗位的其他疾病。

5.本人未患职业病及存在其他未处理完毕工伤。

6.本人无吸毒或毒品代用品情形。

7.本人无刑事犯罪纪录。

本人清楚，上述任何信息与事实不符，均属于重大事实隐瞒，乐城管理局有权依法与本人解除劳动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，并无需支付任何补偿金、赔偿金。如给海南博鳌乐城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，本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。

**签署日期**：  年  月  日

**承诺人（签字）：**